

证券代码：300569

证券简称：天能重工

公告编号：2019-034

青岛天能重工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注册资本及修改公司章程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青岛天能重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称“公司”）于2019年4月12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8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的议案》、《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并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同意公司因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而变更注册资本，同时对《公司章程》的第五条、第十三条和第十八条内容进行修订，并授权管理层具体办理工商登记等相关事宜，同时

上述议案及修改公司章程事项需提交公司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1、因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而变更注册资本

公司2018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为：以公司截至2018年12月31日总股本150,012,0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1.45元（含税）；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5股，送红股0股（含税）。如经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实施本次利润分配及转增股本后，公司总股本将增至225,018,000股。

鉴于上述变动，公司拟在2018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经公司董事会及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对公司章程相应条款进行修改，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具体负责办理本次公司注册资本变更和公司章程修改等工商变更手续。

2、公司章程修改对照表

变更事项	原章程条款	修改后条款
第五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50,012,000元。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225,018,000元。
第十八条	公司的股份总数为150,012,000股，均为人民币普通股。	公司的股份总数为225,018,000股，均为人民币普通股。公司发行的股份，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集中存管。

该事项须提交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青岛天能重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4月12日